

## 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2年4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前公司向5名监事以通讯方式送达了会议通知、议案、表决表、决议，至2022年4月22日，公司收到了5份议案表决表，分别是监事长冯宪志、监事李军、陈令金、职工监事陈国强、孟小虎。会议召开的程序、参加人数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以下决议：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，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年4月26日